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法学社会学研究系列

白钢／主编 孟祥才／著

中國政治制度通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法学社会学研究系列

白钢／主编
孟祥才／著

中國政治制度通史

(修订版)

第三卷 秦 汉



社会 科 学 文 献 出 版 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政治制度通史·第3卷，秦汉/白钢主编；孟祥才著。
—修订本。—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1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法学社会学研究系列)
ISBN 978 - 7 - 5097 - 1084 - 5
I. ①中… II. ①白… ②孟… III. ①政治制度－历史－
中国－秦汉时代 IV. ①D6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98647 号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法学社会学研究系列 中国政治制度通史·第三卷 秦汉 (修订版)

主 编 / 白 钢
本卷著者 / 孟祥才

出版人 / 谢寿光
总编辑 / 邹东涛
出版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网址 / <http://www.ssap.com.cn>
网站支持 / (010) 59367077
责任部门 / 社会科学图书事业部 (010) 59367156
电子信箱 / shekebu@ssap.cn
项目负责 / 王 绯
责任编辑 / 关晶焱
责任校对 / 甄 飞
责任印制 / 郭 妍 岳 阳 吴 波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59367081 59367089
经 销 / 各地书店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排 版 / 北京鑫联必升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印 刷 /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 21.5
字 数 / 368 千字
版 次 / 2011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1084 - 5
定 价 / 1980.00 元 (共十卷)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

出版说明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全称为《中国社会科学院重点研究课题成果文库》)是中国社会科学院组织出版的系列学术丛书。组织出版《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是我院进一步加强课题成果管理和学术成果出版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的重要举措。

建院以来，我院广大科研人员坚持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和实践的双重探索中作出了重要贡献，在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创新、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提供智力支持和各学科基础建设方面，推出了大量的研究成果，其中每年完成的专著类成果就有三四百种之多。从现在起，我们经过一定的鉴定、结项、评审程序，逐年从中选出一批通过各类别课题研究工作而完成的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和一定代表性的著作，编入《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集中出版。我们希望这能够从一个侧面展示我院整体科研状况和学术水平，同时为优秀学术成果的面世创造更好的条件。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库》分设马克思主义研究、文学语言研究、历史考古研究、哲学宗教研究、经济研究、法学社会学研究、国际问题研究七个系列，选收范围包括专著、研究报告集、学术资料、古籍整理、译著、工具书等。

中国社会科学院科研局
2006年11月

前　　言



《中国政治制度通史》（1~10卷）是中国社会科学院政治学研究所承担的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由白钢主编。全书从三代写到清末。本卷是全书的第三卷，撰写的是秦汉时期的政治制度，由孟祥才教授执笔。

本书的学术思想体系和总体结构的设计，旨在突出对历代中央决策体制及政体运行机制的探索，并以此为轴心，铺陈各单项政治制度，力图能比较贴近政治学的规范；同时要求在充分发挥各执笔专家的学术优势和广泛参考学术界已有的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向内容的广度和深度开拓，争取在高起点上推进中国政治制度史的研究。

秦朝和两汉，是中国封建专制主义政治体制巩固与发展的时期。它完成了由军事封建专制主义向宗法封建专制主义的过渡。而皇帝制度和行政、军事、监察三大体系鼎立的中央行政体制、官僚制度、中央集权制和地方的郡县制等，都是在这个时期确立并定型的。秦汉以后的2000年间，虽然代有变化，但基本上没有突破这种体制上的格局。因此，秦汉的政治制度对中国传统政治制度之纵向的延续和横向的传播，起过几乎是决定性的作用。研究中国传统政治制度，如果不熟谙秦汉，不是差以毫厘，谬之千里，就是如坠五里雾中。惟其如此，秦汉政治制度的研究，才比较难以突破。

值得庆幸的是，本卷着力于秦汉时期各项政治制度的形成、发展、演

变规律和特点的论述，兼总众说，巨细不遗，挈领提纲，首尾该贯，把握住了秦汉时期政治制度的基本内容与个性。在确定国体与政体性质的前提下，概括了皇帝制度的产生与内涵，揭示了从王权到皇权转化的实质以及皇帝制度的神秘性、宗法性、排他性特征。在对秦汉时期中央决策体制及其运行机制的论述中，充分注意到了以“郎”一类宫廷侍从所组成的中朝官或内朝官与外朝官的分野，以及他们在决策过程中的特殊作用，揭示了内侍逐步向政务官演化的倾向。这就是东汉时期的尚书组织以及当时所说的“事归台阁”的历史含义。在对秦汉时期中央行政体制的论述中，充分注意到了政府行政机构的宫廷服务性质的内容。中央政府中丞相、太尉、御史大夫三大体系鼎立，但被作为丞相之副的御史大夫，一方面握有行政监察大权；另一方面却又供内廷差遣。秦代的九卿自不待言，而汉代的九卿之中，严格地讲，只有主管刑狱的廷尉、主管外事的大鸿胪、主管财政的大司农等三卿具有比较完整的行政长官的性质，而其余六卿却都以掌管皇家的礼乐、车马、宗族、侍卫等为主要职务，从而为我们理解封建王朝的家天下实质提示了思路。在对秦汉地方行政体制的论述中，比较清楚地交代了从秦朝的郡县制到汉朝的郡县制与分封制的变化，尤其是汉武帝设立的十三州部，逐渐由监察区向地方行政机构转化等，都给予了应有的重视。此外，本卷对秦汉时期各单项政治制度的论述，条分缕析，繁简适宜；而对这一历史时期尚未形成详密的铨选制度、官吏的任用还缺乏规范的程序等，也多所揭露。总之，本卷在体现我们的编纂意图方面，是精进不休的。

本卷作者文思敏捷，富于创新精神，在撰写本卷过程中，力图摆脱以往以官制史代替政治制度史的传统套路，突出政体运行机制，从而赋予本卷以鲜明的个性，使之有别于以往的同名书。此其一。

其二，作者博采众长，又不落俗套。在撰写过程中，得到了安作璋、田昌五教授的热情帮助。安作璋、熊铁基合著的《秦汉官制史稿》，曾使作者受益良多。此外，作者还广泛吸收了海内外学术界已有的研究成果，披沙拣金，时时获宝，从而使本卷能以当代学术界在这一领域里的最新水平为起点。尤其是作者在阐述各项政治制度的发生、发展与变化时，十分注重结合具体历史人物和具体历史事件加以剖析，援据故事，踔厉奋发，增强了本卷的可读性。

本卷初稿完成后，承蒙著名的史学家张泽咸教授审读了全稿，并提出了一些宝贵的意见，使我们减少了失误。最后，主编又对全卷做了修订。

叶维钧、张昌东先生参加了本课题的研究，并协助主编做了大量的学术组织工作。人民出版社张秀平女士为本书的出版付出了辛勤的劳动。著名书法家、学者启功教授为本书题签，在本书付梓之际，谨向关心和支持本书的编撰与出版并做出贡献的朋友们致以衷心的感谢！

依靠不同学科的专家的学术专长，偕同从事跨学科的课题研究，我们还缺乏经验。本书本卷若有参考未备、论证不当或其他缺陷，还望学术界的师友们及广大读者匡正。

白　钢

1991年12月20日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封建社会初期阶段的秦汉社会 (公元前 221 ~ 220 年)	1
第二节 秦汉社会的阶级结构 国体与政体	15
第二章 皇帝制度	30
第一节 皇帝、皇位与皇权	30
第二节 礼仪制度	34
第三节 太子制度	49
第四节 后宫制度	60
第五节 外戚制度	68
第六节 宦官制度	74
第七节 皇帝制度的特征	83
第三章 中央决策系统	89
第一节 决策系统的构成与机制转换	89
第二节 决策依据与信息传递渠道	98
第三节 运行机制	107
第四节 决策的特点与效应	112

第四章 中央行政体制	116
第一节 三公和丞相制度	116
第二节 中央其他行政机构及其职能	124
第三节 中朝官	131
第四节 税收与财政管理	145
第五章 地方行政体制	154
第一节 州	154
第二节 郡、县、王国和少数民族	160
第三节 地方行政体制的特点	195
第四节 中央与地方的关系	198
第六章 司法制度	205
第一节 法律制度	205
第二节 从廷尉到亭长、游徼的组织机构	213
第三节 司法程序	221
第四节 职责与权力行使方式	224
第五节 秦汉司法制度的特点与局限	229
第七章 监察制度	231
第一节 御史大夫、御史中丞、监御史、督邮、廷掾	231
第二节 刺史的设置	240
第三节 职责、权力与制衡	247
第四节 特点与局限	253
第八章 军事制度	256
第一节 皇帝与指挥系统	256
第二节 编制与管理体制	263
第三节 军队在政权中的地位、作用与影响	266

第九章 教育制度	269
第一节 秦朝的“以法为教”、“以吏为师”	269
第二节 两汉的教育制度	271
第十章 人事管理制度	281
第一节 选官制度	281
第二节 任用与考课制度	292
第三节 赐爵、秩俸、朝位以及印绶、玺、节和舆服制度	301
第四节 行政法典与监督制度	310
第五节 休假与致仕制度	316
第六节 嫵吏制度	319
结 语	327

第一章 絮论



第一节 封建社会初期阶段的秦汉社会 (公元前 221 ~ 220 年)

一 秦朝的建立与灭亡 (公元前 221 ~ 公元前 206 年)

公元前 475 年，中国历史进入战国时代。齐、楚、燕、韩、赵、魏、秦 7 个国家，雄踞一方，以空前惨烈的战争，给时代打上鲜明的印记。这一时期，封建生产关系已经基本确立并逐步发展，农业、手工业和商业空前繁荣，数十万人口的城市在中原大地上开始涌现，千姿百态的金属货币展示着交换的长足发展和各地区广泛而紧密的联系。与此同时，殷周以来的世卿世禄制度逐渐瓦解，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行政体制也在各国基本确立。但是，奴隶社会的残余还在各个领域严重地存在着，社会矛盾与阶级矛盾纵横交织，犬牙交错，形成一幅斑驳陆离的复杂图画。为了促进封建经济基础的巩固与发展，七国相继进行了实质上是封建化运动的变法。其中以商鞅在秦国的变法历时最久，内容最全面彻底，因而取得的成果也最为辉煌。战国中期以后，秦国一跃而成为七国中最强大的国家。雄才大略的秦王嬴政继位后，“奋六世之余烈，振长策而御宇内”，在李斯等谋臣的协助下，指挥王翦、王贲、蒙恬、王离等统帅的秦军，以凌厉的攻势向东方六国进兵。公元前 230 年灭韩，公元前 228 年灭赵，公元前

226年灭燕，公元前225年灭魏，公元前223年灭楚，公元前221年灭齐。至此，“六王毕，四海一”，秦皇朝完成了统一中国的大业，建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的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封建皇朝。秦王嬴政也就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个获得皇帝尊号的封建帝王。秦皇朝建立以后，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了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政治制度，形成了影响深远的“三公九卿”制和郡县制。公元前216年，令“黔首自实田”，从法律上确立了地主阶级的土地私有制。“上农除末”，确立了发展农业生产、提高农民积极性的政策。与此同时，还实行了一系列巩固、加强国家统一的制度、政策和措施。灭楚之后，秦始皇派屠睢率军，南攻百越，在那里建立郡县，派官管理，并使监禄开凿灵渠，第一次沟通了长江与珠江两大水系，加强了岭南与中原地区的联系。还派将军常頞“略通五尺道”，^①使云贵地区纳入了秦帝国的版图。公元前215年，秦始皇派蒙恬等举兵30万北伐，收回被匈奴占领的河套地区。紧接着，征发军民数十万，增筑了东起辽东、西至陇西临洮的绵延万里的长城，阻挡了北方游牧民族的南下，为中原地区农业经济的发展创造了一个安定的环境。秦始皇下令收缴天下的兵器，聚集于首都咸阳销毁，铸成钟鎛和12个各重千石（24万斤）的金人，置于宫廷之中。下令迁徙天下豪富12万家，集中于首都，放在朝廷眼皮底下加以监视。又拆毁六国原有城郭，夷平可据以反秦的关隘、要塞以及其他壁垒险阻等，以剥夺人民和其他反对势力进行反抗的手段。在中原地区，修建了以咸阳为中心，东穷齐、燕，南极吴、楚的车马大道——驰道；修建了从咸阳以北的云阳直达九原的“直道”；修建了从今四川宜宾至云南昭通的“五尺道”和今湘赣与两广之间的“新道”。这些道路的修建，大大便利了全国各地的经济文化联系，同时也为秦皇朝迅速调动军队镇压反叛者提供了有利条件。秦始皇曾利用这些四通八达的道路网，五次出巡，足迹遍布黄河、长江中下游的许多地方，传播了自己的赫赫声威。

在经济上，秦皇朝还实行了统一货币和度量衡的制度。公元前221年，秦始皇下令废除六国旧货币，在秦国原来的方孔圆钱的基础上，制定了统一的新货币。规定以黄金为上币，镒（24两）为单位；铜钱为下币，半两为单位，称为“半两钱”。同时又发布诏书，统一度量衡，规定统一的单量和进位制，颁布官府制作的标准器。这两项措施，对于加强全国的经济联系，推动商业和贸易的发展显然具有积极意义。

^① 《史记》卷116《西南夷列传》。

在文化上，秦皇朝实行了统一文字的措施。全国统一后，秦始皇立即下令取消“不与秦文合者”，以秦小篆为统一书体，将李斯用小篆编写的《仓颉篇》，赵高编写的《爰历篇》，胡母敬编写的《博学篇》，作为标准的文字范本，颁行全国。同时，还通行程邈整理的更为简便的隶书。秦朝实行的这种文字简化和规范化的措施，对中国文化和教育的发展所产生的影响无疑是积极、巨大而深远的。秦皇朝建立以后所实行的这些政策、措施，改变了战国以来“田畴异亩，车涂异轨，律令异法，衣冠异制，语言异声，文字异形”的状况，^① 扩大了秦帝国的疆域，为封建经济文化的发展创造了条件。作为这些政策措施的制定者，秦始皇的功绩是不可磨灭的。

但是，秦始皇作为新兴地主阶级的伟大代表，一方面表现了这个阶级相信未来、勇于进取、气势磅礴、生机勃勃的面貌；另一方面也显示了他作为剥削阶级代表的唯我独尊、贪婪残暴、为所欲为、穷奢极欲的本性。这两者在秦始皇身上几乎水乳交融地结合在一起，以致使他在为历史进步做出巨大贡献的同时也制造着历史的灾难。有时候，一件功业同时也是一桩罪恶。

秦始皇统一全国后，面对“六合之内，皇帝之土，西涉流沙，南尽北户。东有东海，北过大夏，人迹所至，无不臣者”的大一统局面。^② 他欣欣然，飘飘然，昏昏然，认为自己在一切事情上都可以为所欲为，由此引发一系列的蠢事和暴行。由于秦皇朝一开始就带有军事封建制度的色彩，而统一以后又进行了一系列规模巨大的军事行动与土木工程，势必把沉重的赋税和徭役加到广大劳动人民头上。正如《汉书·食货志》所载，“至于始皇，遂并天下，内兴功作，外攘夷狄，收泰半之赋，发闾左之戍。男子力耕，不足粮饷；女子纺绩，不足衣服；竭天下之资财以奉其政，犹未足以澹其欲也”。田赋剥夺了农民收获物的2/3，口赋（人头税）更是“头会箕敛，输于少府”，加上多如牛毛的临时征敛的苛捐杂税，其剥削量显然已大大超过农民的剩余劳动。然而，对于广大劳动人民说来，最难以承受的还是兵役和徭役。从公元前221～公元前206年的10多年间，巨大的征发不下十数起：击匈奴，修长城；开灵渠，戍五岭；修筑驰道、直道、五尺道；建筑阿房宫、骊山墓以及规模空前的迁豪徙民，等

^① 许慎：《说文解字序》。

^② 《史记》卷6《秦始皇本纪》。

等，使广大人民，尤其是农民，有田不能种，有家不得归，社会生产遭受严重的破坏。正如《淮南子·人间训》所描绘的：“当此之时，男子不得修农亩，妇人不得剡麻考缕，羸弱服格于道，大夫箕会于衢，病者不得养，死者不得葬。”残酷的压迫和剥削引起农民的逃亡和反抗，为了维护这种榨取的进行，秦皇朝推出了一部以“轻罪重罚”、“繁密苛酷”为特征的《秦律》，它“连相坐之法，造参夷之诛”，^①“偶语诗书者弃市，以古非今者族”。^②其刑罚名目繁多，苛虐酷烈。仅死刑名目就有戮、弃市、磔、定杀、族、夷三族、枭首、车裂、腰斩、体解、囊扑、剖腹、弃萎、凿颠、抽胁、镬烹等，在这种残暴刑罚的淫威下，造成了“赭衣塞路，囹圄成市”，^③“劓鼻盈橐，断足盈车，举河以西，不足以受天下之徒”^④的惨状。

秦皇朝还实行“以法为教”、“以吏为师”的思想文化政策。公元前216年大搞焚书，焚烧了除《秦纪》和医药、种树之外的其他百家经典。第二年，又在咸阳附近的渭水河畔，坑杀了460多个儒生。这种蠢举和暴行，扼杀了战国时期思想上生气勃勃的百家争鸣的局面，开启了封建文化专制主义的恶劣先例，使我国的古代文化受到了一次空前的浩劫。

本来，在秦皇朝统一全国后，按照社会生产发展的客观要求和人民的愿望，应该实行与民休息的政策。但是，秦始皇的所作所为却完全与之背道而驰。这不能不迅速激化社会与阶级矛盾。因而到秦始皇统治的晚年，零星的农民起义已经爆发，大规模农民起义的前兆已经摆在秦朝统治者面前。不过，可悲的是，秦始皇已经失去了对真实事物的感应能力。当他在其事业的峰巅突然死去的时候，历史为其子孙提供了一个良好的转变政策的契机。可惜以胡亥、赵高、李斯等为首的核心统治集团没有及时抓住这一良机扭转秦始皇造成的不利局面，而是变本加厉地继续推行秦始皇虐民害物的政策。胡亥残酷杀戮宗室贵族子弟，从而使自己陷于孤立无援的困境；他将李斯、蒙恬等著名政治和军事干才送上断头台，从而使自己在赵高之类宵小之徒的包围中成为闭目塞听的可怜虫。他下令继续修建招来天怒人怨的阿房宫、骊山墓，把沉重的赋税和徭役进一步加在人民头上，同

^① 《汉书》卷23《刑法志》。

^② 《史记》卷6《秦始皇本纪》。

^③ 《汉书》卷23《刑法志》。

^④ 《盐铁论》卷10《诏圣》。

时以严刑峻法为后盾使人民屈从于他的淫威。“税民深者为明吏”、“杀人众者为忠臣”、“赋敛愈重，成徭无已”。^①“百姓之随逮肆刑，挽辂首路死者，一旦不知千万之数。”^②“刑者半道，死者日积。……百姓不胜其求，黔首不胜其刑，海内同忧而俱不聊生。”^③如此一来，不仅广大劳动人民失去了对二世改弦更张的一线希望，统治阶级内部也分崩离析，力量大大削弱，农民大起义的条件最后成熟了。还在秦始皇统治的末期，“民愁亡聊，亡逃山林”的现象就一再发生。他们成群结伙，劫掠财物，与官府对抗，形成“群盗满山”的形势。在此氛围下，刘邦于公元前210年聚集数万名刑徒和贫苦农民，公然反抗秦朝的徭役制度，拒绝服役，“隐于芒砀山泽”之中，伺机起事。彭越拉起一支流民队伍，在巨野泽干起了劫掠富豪的勾当。英布更纠合一批骊山刑徒，“亡之江中为盗”。他们后来都成为秦末农民战争中的著名领袖人物。由于秦二世的倒行逆施，进一步激化了阶级矛盾和社会矛盾，公元前209年七月，终于引发了大泽乡的起义怒潮。以陈胜、吴广为领袖的农民大起义的爆发，使已经燃起的星星之火顿时变成燎原的烈焰。陈胜领导的起义军虽然经过6个月的战斗即被秦皇朝纳在血泊之中，但响应他而起的十数支农民起义军，最终使秦皇朝走向灭亡。公元前207年，当项羽统帅的起义军主力在巨鹿的旷野上将秦皇朝最精锐的武装力量彻底勾销的时候，刘邦统帅的另一支起义军正在通向咸阳的道路上不停地打击秦军。公元前206年十月，当又一个新年来到关中大地时，秦王子婴在刘邦的马前递上了降表。显赫一时的秦皇朝由此撕下了自己的最后一页日历。

秦皇朝在历史上存在的时间虽然只有15个年头，但它却是一个十分重要的朝代。这是因为，它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实现封建统一的皇朝，它开拓疆域，加强民族融合，奠定了以后中华民族生息、繁衍和发展的疆域的基础，它确立的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行政体制，奠定了中国2000多年封建社会政治体制的基本模式；它确立和完善的封建土地制度、赋役制度在中国封建社会的前期阶段基本上为历代皇朝所遵循。秦皇朝的影响深刻而又久远，它给历史打上的印记之所以不可磨灭，就因为它在以后的时代不断闪现。

^① 《史记》卷87《李斯列传》。

^② 《淮南子》卷15《兵略训》。

^③ 《淮南子》卷15《兵略训》。

二 西汉的建立与灭亡（公元前 205 ~ 公元 24 年）

公元前 206 年十月，秦皇朝灭亡以后，两支最大的农民起义军——项羽为首的楚军和刘邦为首的汉军，转化成两个封建军事集团。他们为了争夺农民战争的胜利果实，又进行了长达 4 年之久的楚汉战争。由于刘邦集团实行了一系列顺应历史潮流的政策，再辅以正确的战略和策略，因而取得了对项羽集团斗争的胜利。公元前 202 年，刘邦在臣子的欢呼声中登上了皇帝的宝座，建立了又一个统一强大的封建皇朝，史称西汉。

西汉皇朝（公元前 205 ~ 公元 8 年）共经历了高帝、惠帝、文帝、景帝、武帝、昭帝、宣帝、元帝、成帝、哀帝、平帝、孺子婴等 12 个皇帝，历时 213 年。西汉以武帝为界分成前后两个时期。高帝刘邦即位后，鉴于当时经济残破的客观形势，同时震慑于农民起义所显示的威力，实行了一系列恢复发展生产和安定社会秩序的政策。他重建的封建皇朝，在政治上承袭秦朝而又有损益。他以秦的行政体制为模式建立了中央的行政机构，在地方上实行郡国并行制。又以《秦律》为蓝本，由萧何主持制定了《汉律》九章。同时由韩信申军法、叔孙通制礼仪、张苍定章程，完善了封建的各项法律制度。在经济上，刘邦一方面下令免奴婢为庶人，令从征士兵复员回乡生产，免除赋役，一方面又招抚流亡，“复故爵田宅”，又将秦时的苑囿分给无地少地的农民耕种，同时废除秦皇朝的苛捐杂税，减轻剥削，实行什伍税一的制度。这既实现了生产者与生产资料的结合，又提高了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并且还由于对周边少数民族实行以和、安为主要内容的开明的民族政策，这就为生产的恢复发展创造了一个大体上和平与安定的环境。刘邦死后，惠帝继位，大权操在吕后手里，在黄老思想的指导下，以轻徭、薄赋、节俭、省刑为内容的黄老政治得以推行。吕后死时，虽然发生了刘氏皇族与吕氏宗族的斗争，但基本上没有影响整个社会的稳定。而以此为契机，使西汉历史导向了著名的“文景之治”。文帝（公元前 179 ~ 公元前 157 年）、景帝（公元前 156 ~ 公元前 141 年）在位的近 40 年中，黄老政治达到它的黄金时代。景帝元年（公元前 156 年）“五月令田半租”，^① 三十税一，其后终两汉之世成为定制。又多次减免田租、口赋、算赋和徭役，“至孝文皇帝，闵中国未安，偃武行文，则

^① 《汉书》卷 5 《景帝纪》。

断狱数百，民赋四十，丁男三年而一事”。^① 与此同时，“复身”（免除赋役）的记载也屡屡出现。所有这些措施，稳定了农民的生活，提高了他们的生产积极性，成为促使农业恢复发展和社会经济趋向繁荣的重要原因。文景时期的刑罚也大大减轻。从高帝到文帝，共发布了五次减刑的诏令，其中文帝时有两次。《汉律》中抄自《秦律》的一些十分严酷的条款，如三族罪、妖言令、挟书律、什伍连坐法等基本上被废除，加之社会安定、生产发展，触犯刑律的人数大为减少，出现了封建社会少有的“太平盛世”的景象：“及孝文即位，躬身玄默，劝趣农桑，减省租赋。而将相皆旧功臣，少文多质，惩恶亡秦之政，论议务在宽厚，耻言人之过失。化行天下，告讦之俗易。吏安其官，民乐其业，畜积岁增，户口寢息。风流笃厚，禁网疏阔。选张释之为廷尉，罪疑者予民，是以刑罚大省，至于断狱四百，有刑错之风。”^② 正因为文景时期执行的政策顺应了历史潮流，所以在文、景、武三代（公元前 179 ~ 公元前 87 年）近百年间，社会经济获得了显著的发展。在农业生产方面，铁器与牛耕在全国范围得到推广，水利事业取得显著成绩，关中许多新渠的开凿扩大了灌溉面积，井渠技术的发明更便于在广大的地区推广。“代田法”与“区田法”的出现，标志了耕作技术的长足进步。石磨、践碓、风车、水碓、水碓磨的发明与使用，说明农产品加工正从杵臼劳动中解放出来。到西汉末年，全国耕地面积达到 8270536 顷，人口已接近 6000 万。在手工业方面，不仅门类增加，而且技术也有着显著提高，低温炼钢法的发明，标志着中国的炼钢技术已经走在世界的最前列。其他如采铜、铸币、纺织、制盐、竹木器、车马器、金银器等也都有较大的发展。随着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商业贸易也呈现空前的繁荣，繁盛富丽的城市灿若繁星。不仅昔日的中原名城如长安、洛阳、临淄、邯郸等更加繁荣，江淮和南方新崛起的城市如江陵、合肥、番禺、成都等也以其多姿多彩的风貌令世人瞩目。这样，文景与武帝初期就出现了中国封建社会第一个高度繁荣的发展期。史书记载，文帝时“天下殷富，粟至十余钱，鸣鸡犬吠，烟火万里”。^③ 武帝之初，“民人给家足，都鄙廪庾尽满，而府库余财。京师之钱累百巨万，贯朽而不可校；太仓之粟，陈陈相因，充溢露积于外，腐败不可食”。^④ 这

① 《汉书》卷 64 下《贾捐之传》。

② 《汉书》卷 23《刑法志》。

③ 《史记》卷 25《律书》。

④ 《汉书》卷 24 上《食货志上》。